# 撒哈拉的故事读后感600字初中

来源：网络 作者：浅语风铃 更新时间：2024-12-09

*你是否想过放弃我们如今安逸的生活，去环境恶劣的撒哈拉沙漠走一遭，或去荒无人烟的罗布泊看一遍，而或去珠穆朗玛挑战一下极限？恐怕你不会想这么去做，也不觉得这是件可能的事情。可是一个1943年出生的人成为了第一个踏上撒哈拉沙漠的中国女性，她就是引...*

你是否想过放弃我们如今安逸的生活，去环境恶劣的撒哈拉沙漠走一遭，或去荒无人烟的罗布泊看一遍，而或去珠穆朗玛挑战一下极限？

恐怕你不会想这么去做，也不觉得这是件可能的事情。可是一个1943年出生的人成为了第一个踏上撒哈拉沙漠的中国女性，她就是引领了“流浪文学”，横扫了整个华文世界的三毛。

三毛真名叫陈懋平，因为小时候不会写“懋”而自己改名为“陈平”，十三岁跷家去小琉球玩，初中逃学去坟墓堆看闲书，三毛可以说是个很有个性的人。

去撒哈拉沙漠也是因为她感应到前世的乡愁。但现实中的撒哈拉沙漠可并不是完全像照片中那般安宁，和平，美丽。

沙漠中更鲜明的特点是贫困和落后。因为缺水，他们可以几年不洗澡，可以一辈子住帐篷，也因为文化落后，90％的人不认数字，不曾见过镜子，也拒绝医治，甚至沙漠里允许蓄奴。即使在这样的环境下，三毛的作品体现出的更多是沙漠生活中的有趣、独特、神奇，而不是难忍的艰苦；这也是三毛勇敢潇洒、浪漫、真性情的体现。

文中，三毛的几句话给我的印象很深，比如“人，生下来被分到的阶级是很难再摆脱的”确实如此，三毛与丈夫荷西虽在沙漠里，但仍动手做出桌子椅子，甚至用棺材板都不在乎，而无法像撒哈拉威人一样，一辈子坐在席子上，带着浓厚的体味。将一个沙漠破房子装饰成一座“白色宫殿”。

还有“长久的沙漠生活，只使得人学到一个好处，任何一点点现实生活上的享受，都附带地使心灵得到无限的满足与升华。”在沙漠里，几块轻得来的木板使人感动，看到从沙地里冒出的泉，也让人惊讶，看到罕见的大雨，更让人惊奇甚至害怕。人总是在不断失去中学会珍惜。

在三毛的《撒哈拉的故事》中，写到了开办“中国饭店”的乐趣；充当医生，牙医的经历；对沙漠婚礼习俗的厌恶；险些丧命于荒山的旅程；还有毛利塔尼亚真实的诅咒；还有沙伊达、奥菲鲁阿、巴西里……

三毛的记述平平淡淡，但却时时拨人心弦，简简单单的写法却是真真切切的生动。在三毛的描述下，每一个人物都似站在眼前，每一幕场景都似亲眼所见。不是冒险家一般讲述沙漠的可怖空寂，而是描绘出撒哈拉的风情万种，是三毛自由不羁，浪迹天涯的灵魂，是撒哈拉的异国风情。

“不要问我从哪里来，我的故乡在远方，为什么流浪，流浪远方……”，听这首歌，你可能想不到，歌中这个追求自由的女孩，会在一个放远望去，只有漫天黄沙的地方住下，并且写下了一篇篇引人入胜的文章。

三毛是因了“前世的乡愁”才去的撒哈拉，去了之后才发现照片上那片广袤无垠的沙漠着实恐怖。她的生活在我看来，是糟糕的一塌糊涂。只能偶尔收到一两个台，画面也好似鬼影的电视机，价格比汽油还贵的淡水，与当地习俗的格格不入，平日里只一人在家的孤独。最让人抓狂的，还是那些如强盗一般，会将家里洗劫一空的撒哈拉威人。

但就是这样的生活，她也能津津乐道，将其写的五彩缤纷。连那些享受着正常生活的幸福人，看了文章后，都恨不得卷起铺盖，立即投入沙漠的怀抱。难道该作家笔力强悍到，能睁着眼睛“写”瞎话？还是另有他因？

其实，是我们忽略了某些东西……

她能把那群强盗，称为“芳邻”，开开心心的借给他们东西，偶尔还充当一下“江湖郎中”；她能在生活拮据时，笑着对丈夫说“我们能享受一星期的土豆泥大餐了”；她能在辛苦建造住房的同时，感受到白手成家的快乐。那里的生活并没有多彩到哪里去，只是她的心里有一块放大镜，能发现生活中一些细微的快乐，并把它放大无数倍。

阿甘的妈妈说：“生活是装满了各种巧克力的盒子，你永远不知道会吃到哪一种口味。”而我要说，生活是一个巧克力盒，你想要什么口味，它就是什么口味。一个人对生活的感知，完全取决于他对生活的认知。内心充满爱和感恩的人，即使在黑暗中，也能在心里为自己燃起一支蜡烛。而内心满是阴谋，算计的人，便是在百花丛中，闻到的也是恶臭。生活，是一件百变衣，一千种人会把它穿成一千种样子。大家都生活在同一个世界上，打开窗户，有些人看到的是阳光灿烂，鸟语花香，有些人却看得满眼脏。

生活，如人饮水冷暖自知。上天给了每人一杯凉水，就得自己加热水，调和出最适宜自己的温度。生活，是一出永不停止的舞台剧，主角是自己，剧情也由自己决定。而乐趣，便是“皇帝的新衣”，只有聪明人才能看见。

本文档由范文网【dddot.com】收集整理，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dddot.com站内查找